.

水的洗禮 (太 3:12)

引言：水的洗禮即悔改的洗禮。簡述約翰施洗的事蹟。

一．受洗的需要（或悔改的需要）

1. 有罪惡，不論在心思或在行為上。
2. 偏離正路，要回頭走正路 (代下 7:14)。
3. 離棄神，背逆神的旨意 (耶 2:13, 19)。
4. 天國近了，主的日子近了。悔改是自省，主的日子即審判那些不肯自省的人，主還沒有來就是要等候人自省。未信主的人要一次大大的悔改。信主的也要常常悔改，常常洗乾淨 (約 13:10, 14)。

二．受洗的工具（用甚麼洗？）

1. 用主的道，神的話 (約 15:3)。讀經時發現自己的罪就悔改。如：貪心，淫亂，污穢 (弗 5:5)，浪費時間 (弗 5:15-21)。
2. 當信主耶穌就必得救 (徒 16:31)。如未信主的就當信主。
3. 聽主的道。敬拜時聽道，如說到自己的罪，就要悔改 (雅 1:18-24)。如：約翰講道，法利賽人聽道悔改的事。
4. 兄弟間彼此用愛心勸勉。二三人指出錯誤 (太 18:15-17)，警戒不守規矩的人 (帖 5:14)，這就是彼此洗腳。用愛心不是指摘，譏笑…..

三．受洗的表現（悔改的正意）

1. 認識自己所行，所想，所作的不對。
2. 恨惡自己在無知中所行的罪惡。
3. 離開那已知的罪惡。
4. 歸向真神，行在神的光中，即按聖經的真理去行。
5. 凡事求討神的旨意和神歡喜，而不求自己的意思和歡喜。

四．受洗的福分（悔改的福分）

1. 自己免受更大的審判。
2. 自己得早日離開罪惡。
3. 自己得早日進入正路。
4. 神的心得歡喜快樂。
5. 天使和眾信徒都快樂。
6. 自己恢復神兒子的地位和榮耀。

結論：以路加福音第 15 章浪子悔改的比喻為結束。-----黃彼得牧師